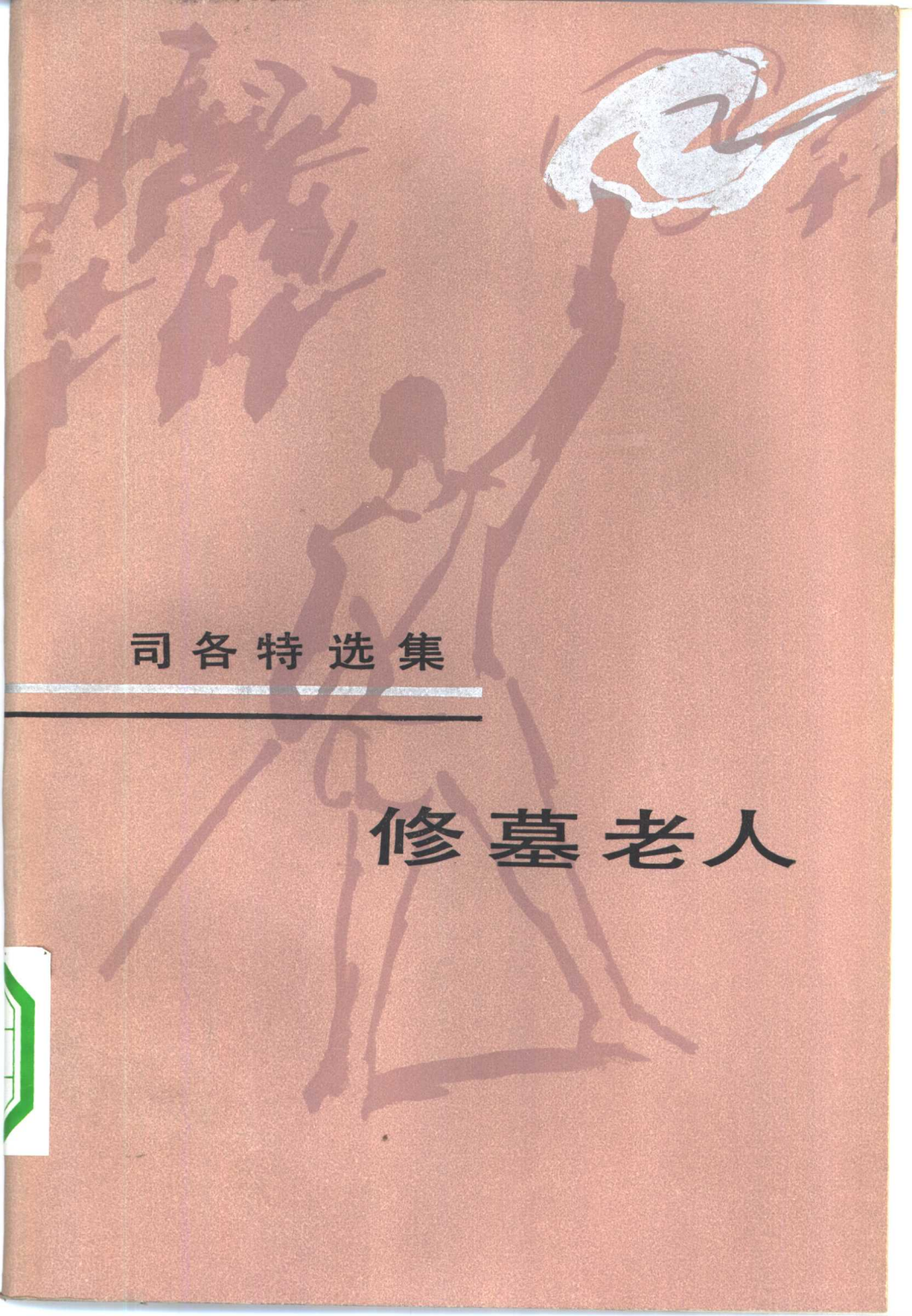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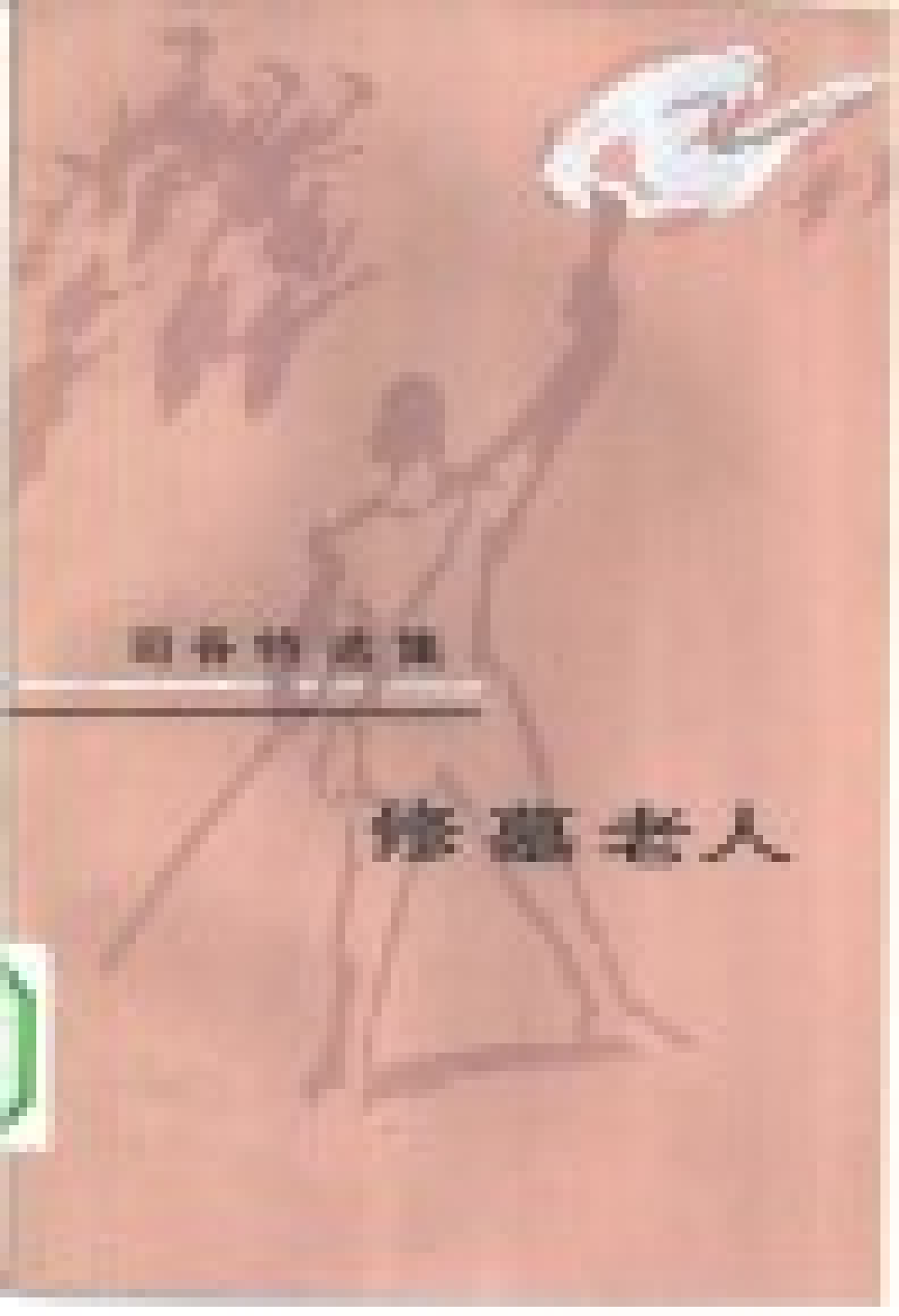


A stylized illustration in a reddish-brown hue. A central figure, possibly a person, is shown from the back, reaching up with one arm to hold a large, white, circular object that resembles a flower or a piece of fabric. In the upper left corner, there is a cluster of smaller, similar figures or shapes, suggesting a crowd or a group of people. The overall style is minimalist and expressive, with bold lines and a limited color palette.

司各特选集

修墓老人



圖書特藏

修墓老人

司 各 特 选 集



修墓老人

王培德 译 刘遵棋 校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九 八 一 年 · 北 京

Walter Scott

Old Mortality

据 Adam and Charles Black 1893 年伦敦及爱丁堡版译出。
插图系 Frank Dadd 所作, J. D. Cooper 刻。

封面设计: 张守义

修墓老人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字数 363,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17\frac{3}{4}$ 插页 12

1981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1981 年 8 月湖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95,000

书号 10019·3178

定价 1.90 元

出版说明

《修墓老人》(又译作《清教徒》)是英国著名历史小说家、诗人华特·司各特根据一六七九年苏格兰长老会(通称清教徒)一次起义的史实所撰写的历史小说,出版于一八一六年。

十七世纪是英国历史上重大的转折时期。这一时期爆发了资产阶级革命,推翻了斯图亚特王朝,又经历了王政复辟、“光荣革命”,最终在英国确立了资本主义制度。

当时反对封建制度的斗争,都必然要披上宗教的外衣,必然首先把矛头指向教会。十六世纪末,英国资产阶级和新贵族利用符合自己利益的加尔文教义建立了新教派,即清教,掀起了反英国国教运动,要求清除天主教残余,废除教会听命于国王的主教制,甚至主张脱离国教,建立民主自治的教会。十七世纪初,清教在英国广泛传播,为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提供了旗帜和战士。

斯图亚特王朝的历代国王,为了维护专制统治,都曾采取高压手段强迫人们信仰国教,残酷迫害清教徒。

在斯图亚特王朝的暴政下,苏格兰长老会教徒进行了顽强的斗争。一六三七年,英王查理一世企图在苏格兰推行国教仪式和主教制,遭到激烈的反抗。次年,苏格兰人民订立了著名的“国民盟约”,宣誓保卫加尔文教义的“真正的信仰”,发动了全民规模的起义,最后迫使查理一世缔结停战协定,

承认苏格兰政治和宗教的自由，恢复长老会在苏格兰的统治地位。一六六〇年，查理二世复辟，恢复了血腥的专制统治和英国国教，加强了对苏格兰长老会的镇压。此后，长老会曾多次举起“盟约”的旗帜起义以保卫自己的宗教，但都遭到失败。一六七九年的起义即是其中声势较大的一次。

以这次起义为题材的《修墓老人》，充分揭露了查理二世对苏格兰长老会教徒的残酷迫害，突出地描写了深受苦难的长老会教徒的顽强反抗精神和起义队伍内部温和派和激进的喀麦伦派之间的斗争，这一斗争导致起义队伍分裂和失败，起义者惨遭屠杀。作者以卓越的艺术手法，把主人公莫顿、伊狄斯（前者出身于信奉清教的军人家庭，从小寄人篱下，后者出身于信奉英国国教的保王党贵族）这一对恋人的命运和起义斗争、教派纷争有机地交织在一起，把史实和虚构融为一体，曲折、生动地反映了苏格兰这一段最黑暗的历史。

小说对于苏格兰长老会教徒的严守教义，对于他们为了“真正的信仰”、“上帝的事业”而不顾一切、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的执着态度，对于他们面对酷刑或死刑时所表现的大义凛然、不屈不挠、视死如归的斗争精神，写得很出色。另一方面，在作者看来，喀麦伦派以“上帝的选民”自命，排斥一切打倒一切的偏执的宗教狂热，特别是他们绝不宽容的暴力行为，同样是这个历史悲剧的祸根，因而在揭露暴政的同时，对他们的宗教狂热颇多讽刺和谴责，并宣扬了毫无原则的宽容和反对暴力的思想。尽管如此，小说所刻画的以“修墓老人”、毛斯等为代表的普通清教徒，仍给人留下极深的印象。

店主谈丛

初 集

听我说，吃大饼的家乡，
从梅登克尔克直到约翰尼·格罗特的苏格兰弟兄，
假如你褂子上有了破洞，
我劝你补一补；
你们那里有个小伙子老写笔记，
而且说真的，他还要印成故事！

——彭斯①

① 彭斯(1759—84)，苏格兰诗人。引诗见《格罗斯上尉苏格兰之行》。

Ahora bien, dijo el Cura: traedme, señor huésped, aqueles libros, que los quiero ver. Que me place, respondió el; y entrando en su aposento, sacó dél una maletilla vieja cerrada con una cadenilla, y abriéndola, halló en ella tres libros grandes y unos papeles de muy buena letra escritos de mano.

——《堂·吉珂德》①，第一卷，第三十二章

牧师说：好极了，店主人，就请您把那几本书拿给我吧，因为我很想看一看。主人答道：非常乐意。说罢，他就走到自己屋里，拿出一个旧的旅行用的小皮包，上边带着一把锁和一条链子。他打开了皮包，取出三大本书来，还有一些字体很工整的手稿。②

① 西班牙小说家塞万提斯(1547—1646)的名著。

② 原书注明：“据贾维斯的译文”。贾维斯(1675—1739)，英国肖像画家，所译《堂·吉珂德》于一七四二年出版。

插图目录

修墓老人（罗伯特·裴特生）	23页前
射击比赛	41页前
在尼尔·布兰酒庄，波思威尔被伯利摔倒 在地	57页前
毛斯·海德里格斥责龙骑兵	119页前
马格丽特·白伦顿夫人为莫顿说情	191页前
波思威尔和伯利在德拉穆克劳格厮杀	229页前
珍妮·邓尼森用热粥烫卡狄	331页前
喀麦伦派判莫顿死刑	417页前
莫顿的老狗和艾理认出他	499页前
伯利和莫顿在山洞里	535页前

介绍修墓老人

上个世纪末，有位异人外号“修墓老人”，在苏格兰很有名。他的真姓名叫罗伯特·裴特生，据说本是邓弗里斯郡克洛斯伯恩教区人氏，可能是个石匠，或至少学过使用凿子的手艺。不知是由于家庭的不和，还是自己认为有一种强烈的义务感，驱使他离家出走，去过一种古怪的流浪生活，象个游方和尚那样，走遍了苏格兰。不过他之所以流浪，并不是由于穷，因为他除了别人自愿的布施以外，从来不要什么，当别人不布施的时候，他也总有点钱足够他过淡泊的生活。关于他本人的面貌和他所爱好的，或者说唯一的工作，本书开卷第一章另有精确的记述。

大约三十年前，也许还早一些，作者在邓诺塔的墓地里遇见了这位古怪人物。那时教区牧师沃克先生还在人世，当时我曾和这位博学而杰出的教士在一起度过一两天，目的是想仔细考查一下邓诺塔堡的遗迹，并在附近一带做点其他的考古工作。“修墓老人”在他例行的云游中，凑巧也到了这里。邓诺塔堡虽然座落在反对“盟约”^①的麦恩斯郡地区，但詹姆

^① 反对“盟约”，这里主要指王党，关于“盟约”，详见本书第21页注。

士二世^①在位时喀麦伦派^②却在这里受到迫害，所以就教区的墓地一起，成了有名的地方。

那是一六八五年间的事了。阿盖尔^③正要兴兵进逼苏格兰，而蒙默思^④也准备攻入英格兰西部，当时苏格兰的枢密院采取了残酷的防范手段，在西南各省一下子逮捕了一百多人，一同被逮捕的还有许多妇女和孩子。当局以为这些人的宗教信仰不同，必然敌视政府。他们把这批被捕的人象牛群似地赶到北方，但对他们的食宿却没有考虑得那么周到，最后把他们关进了邓诺塔堡的一个地牢里；那牢狱只有一个窗户开在悬崖峭壁上，下边俯临着日耳曼海。他们一路上吃尽了苦头，而且遭受了北方主教派的嘲弄，经过的地方，又遇到一些拉提琴的、吹笛的，从四方八面赶来揶揄讥笑，还吹奏些轻蔑的曲调来捉弄他们，因为他们以前曾攻击过这些职业。他们在那阴森的地牢里一点也得不到安宁。看守的人百般勒索，稍稍给一点方便，哪怕一点水，也要他们出钱。有几个囚犯抗拒了

① 詹姆士二世（1633—1701），英国王政复辟时期国王。一六八五年继承其兄查理二世王位，一六八八年被推翻。

② 喀麦伦派，长老会中追随喀麦伦、拥护“盟约”的激进派。喀麦伦（1648—80）强烈反对在苏格兰重建主教制，反对国家控制教会，并于一六八〇年宣布不承认詹姆士二世的王权。后被杀害。

③ 阿盖尔（1629？—85），苏格兰伯爵。后为支持蒙默思反对英王詹姆士二世的叛军将领，被擒处死。

④ 蒙默思（1649—85），查理二世的私生子，英国将领。一六七九年，在波思威尔桥一战击败“盟约”派（见本书第三十二章）。后因反对詹姆士二世继承王位，事败，出亡荷兰。一六八五年初，詹姆士二世继位后，回国，举兵谋反，被擒处死。

这样不合理的需索，坚持说，这是维持生命必不可少的东西，他们有权获得，不应出钱，看守人就把水全倒在监狱的地上，还说：“即使我们该给这批苦苦哀求的辉格党人^①打水，我们也没有义务让他们白白地使用水碗和水壶。”

在这座至今还称为“辉格党人的庐墓”里，有些人患了在那种情形之下容易发生的疾病而死去；还有些人不顾一切，企图逃出这座严酷的牢狱，以至摔断了四肢，受伤致命。革命^②以后这些不幸者的朋友们在他们的坟墓上立了一块纪念碑，上面刻着相称的碑文。

对于这一座纪念辉格党烈士们特殊的圣地，他们的后代儿孙，不论住处离他们这块被囚和遇难的地方多远，都是十分尊崇的。我的朋友沃克牧师对我说过，大约四十年前，有一次他在苏格兰南方游历，在邓弗里斯附近叫作洛卡泽地的一片辽阔的荒野里，他忽然走到一处道路纵横，通向四面八方，犹如迷宫似的地方，陌生人简直不知道怎样走出去；想找个向导也非常困难，因为他看到的人都在那里忙着掘泥炭——这是一项十分紧要的工作，简直不能耽误一会儿。沃克先生请他们指点一下，他们又讲的是南方土话，和麦恩斯话大不相同，他听不大懂。他正感到进退两难之际，看见一位比较有身份的农夫，便向他说了原委，那个人和别人一样，也在那里挖掘冬天的燃料。起先那老头儿也以和别人同样的理由，拒绝给这位旅客作向导；后来看他非常狼狈，同时对他的教职也表示

① 辉格党，一六七九年，英国国会中代表工商业资产阶级的一派；也指激进的长老会教徒。

② 指英国资产阶级革命。

应有的敬意，就说了一声：“您是一位牧师吧，先生？”沃克先生说，是的。“听口音，您是从北方来的吧？”“您说对了，我的好朋友，”他答道。那个农民又道：“请问，您可听说有个地方叫作邓诺塔的吗？”沃克先生答道：“我当然知道那里一些情形，朋友，因为我就在那个教区作牧师已经好几年了。”那个邓弗里斯人又道：“听您这话，我真高兴，因为我有一位至亲葬在那儿，而且我相信，他的坟上还立了一块碑。我要能确定那块碑还在的话，我情愿把我所有的财物拿出一半来。”牧师于是说道：“他是在邓诺塔堡‘辉格党人的庐墓’里丧命的那批人中的一位吧？因为除了那批人，另外没有几个南方人葬在我们墓院里，而且没有一个在坟上立碑的。”“正是——正是，”那个老喀麦伦派说道。原来这位农夫正是个喀麦伦派。这时他放下了铲子，披上上衣，热情地表示愿意把牧师送出泽地，即使耽误了当天余下的工作也不在乎。沃克先生认为，他只要把那碑文给他背诵一遍，对他就是重重的酬劳了，而那碑文，牧师是记得很清楚的。老头儿一听原来他祖父（也许是曾祖父）的事迹，竟然和他那些患难弟兄的姓名一起，被人忠实地记载下来，高兴极了；他把牧师领到安全干燥的道路上以后，辞谢了一切报酬，只请他将来把碑文抄一份给他。

当我听着沃克先生讲这段故事，眼望着上面提到的那块纪念碑时，我看见“修墓老人”正从事他日常的工作，在那里清理修补坟墓上的装饰和碑文呢。他的容貌和工具跟本书所描写的一模一样。我很想多了解一点这个古怪人物，本来也指望这是可以办到的，因为他就住在那位殷勤豁达的牧师家里。但是，尽管吃过饭以后，沃克先生又邀请他同喝一杯兑水的白

酒，以为他对这不会有什么反感，可是他却不肯坦率谈论自己所做的事情。当时他的兴致也不大好，而且按照他自己的说法，他没有对我们谈论的自由。

原来在这之前，他在阿伯丁一个教堂里听到人们唱赞美诗的时候，用一种定音管或类似的乐器定音，这在“修墓老人”听起来，简直是可恶透顶，因此精神上极为苦恼。但是归根到底，也许，因为他和我们相处感到不自在；他可能疑心我们这一位北方牧师和一个年轻的律师提出来的问题，没有任何益处，只不过无聊的猎奇而已。不管怎么说吧，总之正象约翰·班扬^①在小说里常用的说法，“修墓老人”走上了他自己的路，从此我再也没有见过他。

后来我从一位朋友、邓弗里斯的税务监督约瑟夫·特雷恩先生那里收到一份材料，感谢他多次送给我这类材料，其中的记载使我又想起了这位异人和他那古朴的香客生涯。从这份材料，以及其他一些材料中，例如关于老人临死的情节，我才了解到本书中所写的详细情形。此外，我还听说这位老香客的家族已经传到第三代了。而且因为他们德才兼优，很受一般人的敬重。

本书正在付印的时候，我接到了特雷恩先生下面这封来信，承他一贯的好意，在繁重的公务之余，从无可置疑的来源收集了信里所写的资料：

“在我定期去格伦肯斯访问的时候，我结识了‘修墓老人’的一个儿子罗伯特·裴特生，他住在一个叫巴尔玛克利兰的

^① 班扬（1628—88），英国作家。引文见他的小说《天路历程》第一程柔软和基督徒不欢而散处。

小村子里；他现在虽然已经七十岁了，却有着青年人的朝气——记忆力极好，而且知道的事是那么多，恐怕任何一个处于他那样社会地位的人，都远不如他。以下关于他的父亲和他的后代直到如今的详情，都是承他的好意告诉我的。

“罗伯特·裴特生，别名‘修墓老人’，父亲是沃克·裴特生，母亲是马格丽特·司各特，他们在霍伊克教区的海吉沙农场上，几乎住了十八世纪的前五十年。罗伯特是在那难忘的一七一五年^①降生在这里的。

“他是这个人口很多的家庭中最小的儿子，幼年就跟了一位哥哥名叫弗朗西斯的，作活儿去了。哥哥从爱普尔加思的约翰·贾丁爵士手里租了一小块地，在洛卡麦本附近的柯恩卡克尔泽地。他住在那边的期间，认识了约翰·贾丁爵士的园丁罗伯特·格雷的女儿伊丽莎白·格雷，后来结成了夫妻。他的妻子有一段相当长的时期给克劳斯白恩的托马斯·基尔克裴特里克爵士当厨子，因此这位爵士从昆斯伯里公爵手里替她丈夫租了莫顿教区的盖特洛布里格一个出产石灰石的采石场，有利可图。他就在这里盖了一座房子，置了一点地，可以养得起一匹马和一头牛。我的朋友说不清楚他的父亲究竟是哪一年在盖特洛布里格落户的，不过他断定那是在一七四六年之前不久，因为他说，在一七四〇年那场难忘的严寒里，他母亲还在托马斯·基尔克裴特里克家里佣工呢。一七四五至四六年间，当苏格兰高地人从英格兰回到格拉斯哥去，路过盖特洛布里格的时候，抢劫了裴特生先生的家，还把他捉走

① 一七一五年，被推翻的詹姆士二世的余党企图拥立詹姆士二世的儿子为英王，复辟斯图亚特王朝，再次兴兵起事，被击溃。

了，一直带到格仑博克，只因为他见到这批溃军的散兵游勇时，对其中一个人说了一句话；他说，他们这次退兵事前就不难料到，因为显而易见，上帝的强大胳膊早已抬了起来，不但要打击那个血腥的、邪恶的斯图亚特王室，而且要打击一切企图支持罗马教会的那些可恶的异端。由此可见，‘修墓老人’似乎早在那样年轻的时候就感受了他后来以此著名的宗教热情。

“当时称为‘山人派’或喀麦伦派的那个教派，是追随他们的创始人喀麦伦，以虔诚严峻著名的；‘修墓老人’那时已经成了喀麦伦教义的最坚强支持者。他时常到加洛威去参加他们的秘密集会，有时还从他的盖特洛布里格采石场带几块碑石去，以纪念那些已去世的义士。‘修墓老人’不是那样一类宗教热心家：他们一只眼睛似乎是望着天上，另一只眼睛却牢牢地盯住尘世间的事物。他不然，他的热情越来越高，往加洛威去的次数也就越来越多；渐渐地，他甚至连抚育儿女的普遍应尽之责任也不在意了。大约一七五八年，他一整年都在加洛威，不曾回到盖特洛布里格看他的妻子和五个孩子。这样一来，他的妻子只得派大儿子沃尔特到加洛威去寻找父亲，那时他才十二岁。他几乎走遍那个辽阔的地区，从本柯里的尼克直到巴胡里恩的费尔，终于找到了他，他正在狄河西岸，柯尔克库布里镇对面的柯尔克里斯特的老墓院里，给几个喀麦伦派死者做碑碣哩。这位小流浪者用尽全力劝父亲回家去，结果是白费劲。裴特生太太甚至还打发了几个女儿到加洛威去找父亲，劝他回家，也是毫无效果。最后，到了一七六八年夏天，她把家搬到加洛威的格伦肯斯一个叫作巴尔玛克利兰的高原小

村庄上，在那儿办了一所小小的学校，靠着一点有限的薪俸，维持一大家子的生活，过得还相当体面。

“在维格顿郡有一个叫作‘山房’的地方，附近有个卡尔顿农庄，庄上有一块小小的墓碑，很受人敬重，因为它是‘修墓老人’最初建立起来，纪念几位在查理二世^①在位期间的内战中，为了保卫教义而牺牲在那里的。

“从卡尔顿农庄起，‘修墓老人’的劳绩随着岁月的推移，几乎遍布了苏格兰的整个低地一带。在埃尔郡、加洛威和邓弗里斯郡一带，没有几个墓院里看不到他亲手镌刻的碑碣。他的作品和任何别的艺匠的作品都迥然不同，很容易识别，因为那些坟上象征死亡的标志，以及他所立的畸形石块上的刻文，都具有一种原始的粗犷格调。他这种修碑立碣的工作，既不收费，也不要其他报酬，成了这位古怪人物唯一的表面活动，四十多年始终不辍。每一个喀麦伦派的人家，只要他愿意进去，无论什么时候都受欢迎，而且，他们都高高兴兴地把他当自己家里人一样看待。虽然如此，可是他对人家的殷勤款待，却不是一律白白接受。他死后人们在他的杂记本里发现几张纸片（有几张我至今还保存着），其中有一个帐单载着他用得很俭省的几笔开支，可见他并不白白享受人家的招待。那张帐单原文如下：

福利特门楼，一七九六年二月四日

罗伯特·裴特生欠马格丽特·克里斯托尔

① 查理二世(1630—85)，王政复辟时期的英王(1660—85在位)。